附件2

非洲猪瘟实验室检测能力比对方案

为进一步做好非洲猪瘟检测工作，在全省开展非洲猪瘟实验室检测能力比对，具体工作由省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组织实施。

一、**参加比对实验室范围**

报名参加非洲猪瘟检测能力比对的实验室。

**二、比对项目和试验方法**

非洲猪瘟病毒荧光PCR（非洲猪瘟病毒PCR），按照《非洲猪瘟专项监测方案》规定的检测程序进行。

 **三、比对样品、试剂准备和发放**

比对项目设置5份盲样，由省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准备、分装和编号和发放。

比对试剂由各参加比对的实验室自行准备。

**四、盲样发放**

省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4月14日前准备好盲样，各参加检测能力比对的实验室4月15日派专人持有效身份证明，高等院校及第三方检测机构等符合条件的实验室同时提供实验室证明材料（CMA 证书或 CNAS 证书复印件以及检测能力范围一览表），统一领取样品，并务必于12小时内抵达实验室。

**五、结果报告与分析**

各实验室在收到样品后2日内完成检测工作，并将检测结果填写在非洲猪瘟检测结果报告单中，4月17日16:00前发送至省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同时，各实验室向省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出具正式检测报告，并通过特快专递邮寄。

省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4月19日完成检测结果比对分析，报省畜牧兽医局。

**六、结果反馈**

比对工作结束后，省畜牧兽医局通报实验室比对结果，并通报承担非洲猪瘟监测的实验室。

**七、联系方式**

**1、领取样品**

山东省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接样室

联系人：孔祥华、李玉杰

联系电话：0531-87198651 13853108762 13515317659

**2、报送检测结果地址（邮箱）**

山东省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检测科

联系人：孙圣福 孔祥华

电 话：0531-87198657、87198651

邮箱：sdacdc2008@163.com

非洲猪瘟检测结果报告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样品编号 |  |  |  |  |  |
| 检测结果 |  |  |  |  |  |

备注：检测结果填写“阳性”或“阴性”

检验人 ： 校核人：

 单位盖章